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八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的监事 8 名，实际出席的监事 8 名。出席会议的监事以传真或专人送达的方式对会议议案进行了表决。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其中：议案 1 涉及关联交易事项，仅职工监事表决）：

1、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2021 年度，公司与关联方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发生额 472,025 万元，实际发生额 318,792 万元。预计 2022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 431,150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的《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公告》（临 2022-028 号）。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3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关于《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

议案

公司监事会根据《证券法》的规定对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进行了认真审核，全体监事一致认为：

（1）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

（2）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

（3）公司监事会在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因此，公司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表决结果为：同意票 8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以上第 1 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河南大有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八日